

##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1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核实，吴强先生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3,652,3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之情形。

吴强先生已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吴强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吴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8 号康佳研发大厦 A 座 5 层 5C

联系电话：0755-66831166

传真号码：0755-66821166

邮箱：investor@refond.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1 日

**吴强先生简历如下:**

**吴强:** 男, 1974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专科学历, 工程师。1992 年-1995 年年就读于长沙铁道学院电子工程系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 2007 年-2009 年就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高级工商管理精品课程研修班, 并获得《企业经营战略管理》结业证书。1995 年-1998 年任奇品塑料有限公司工程师, 1999 年-2000 年任威力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 2003 年起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起任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董事, 2010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瑞丰光电, 现任副总经理。

吴强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52,315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 5% 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